正本

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　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羅斯福路2段100號14樓
聯絡人：鄭小姐
聯絡電話：(02)2369-5678分機381

受文者：本公司網站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台期交字第1060200559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公告台泥期貨及選擇權（契約代號：DF；證券代號：1101）自106年4月19日起暫停交易，其106年4月份到期契約之最後交易(結算)日順延至106年4月20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公司「因應證券市場暫停交易之處理措施」第3條及第4條、股票期貨契約交易規則第15條及股票選擇權契約交易規則第16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因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證券代號：1101）自106年4月19日起暫停交易，台泥期貨及選擇權（契約代號：DF）自106年4月19日起暫停交易，其106年4月份到期契約之最後交易(結算)日順延至106年4月20日，107年3月份到期契約之上市日順延至106年4月21日。

正本：各期貨商、各期貨交易輔助人、行情資訊廠商、本公司網站、結算部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、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、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、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國際金融資訊協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、記者室、企劃部、資訊規劃部、資訊作業部、監視部

總經理 邱文昌